

財團法人高雄市愛樂文化藝術基金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壹、概況

一、設立依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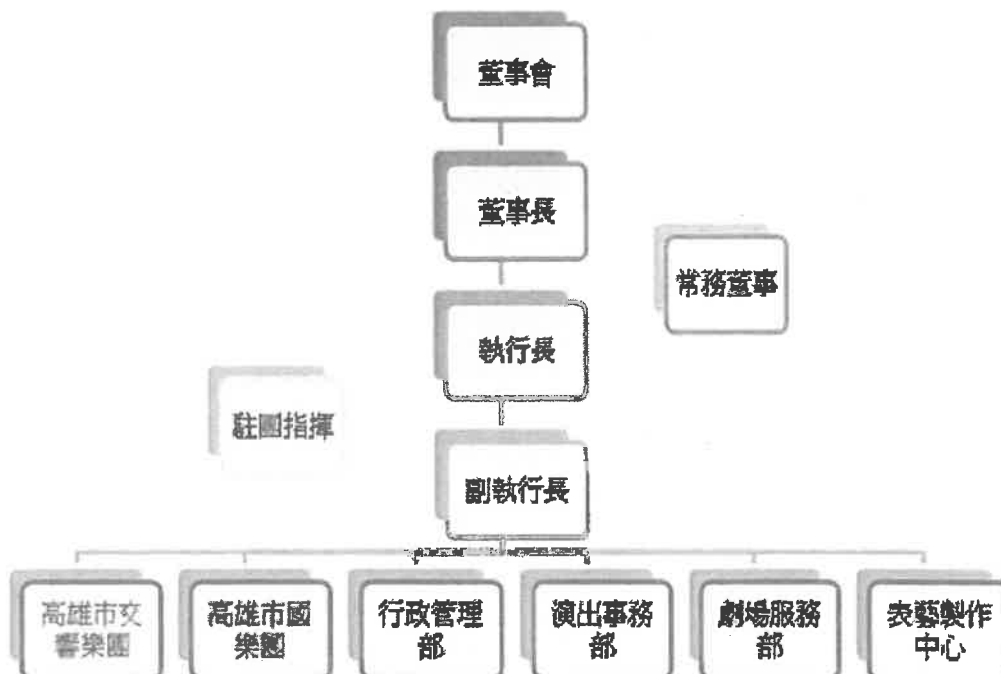
財團法人高雄市愛樂文化藝術基金會(以下簡稱本會)依據民法及「財團法人高雄市愛樂文化藝術基金會捐助章程」執行會務。

二、設立目的

本會係由高雄市政府捐助成立，以推動音樂藝術活動、協助落實高雄地區學校及社會音樂教育活動，豐富市民精神生活，提升本市文化水準為宗旨。

三、組織概況

董事會置董事 21 人，由高雄市政府遴聘，任期二年，得連任之。置董事長一人，由高雄市政府就董事中一人聘任。董事會掌理本基金之籌集、管理、運用及稽核、業務計畫之審核、內部組織及制度之制定、重要人事之審議、年度收支預算及決算之審定及稽核、其他重要事項之擬議或決議。為協助督辦會務，董事長得指定其中一名董事為常務董事。置執行長一人，由董事長提名經董事會通過聘任之，其餘相關行政人員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視業務需要聘任之。為推動設立目的業務，本會附設高雄市交響樂團及高雄市國樂團。



財團法人高雄市愛樂文化藝術基金會

總 說 明(續)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本會設表藝製作中心、劇場服務部、演出事務部、行政管理部，附設高雄市交響樂團及高雄市國樂團。各部置主任、組長、組員；樂團置駐團指揮、副指揮、團員。

各部工作職掌如下：

表藝製作中心：演出、行銷、贊助計畫之擬訂與執行；公關、宣傳、推廣、票務、資訊管理等。

劇場服務部：前台服務事項之規劃及執行、舞台技術之監督與協助、設備管理等。

演出事務部：樂團演出之執行、樂團事務及團員管理、附設樂團之營運與管理等。

行政管理部：負責人事管理、財物管理、文書管理、綜合研考、採購、營繕、總務、出納、會務等。本部設財務組，負責預決算之彙編，財務會計審核，帳冊記錄等事項。

本會執行長、副執行長、主任、組長及組員等職務，由機關公務人員兼任者，得依行政院訂頒「軍公教人員兼職費支給要點」支領兼職費。

貳、工作計畫或方針

一、計畫名稱：108 年度文化藝術推廣及教育計畫

(一)計畫重點：

本計畫內容如下：

1. 策辦各類音樂展演活動。
2. 辦理各項音樂研習、比賽、講座及學術研討等活動。
3. 錄製並出版音樂影音、書籍及刊物等出版品。
4. 協助推廣學校音樂教育及社區音樂活動。
5. 其他符合本會設立宗旨之相關公益性文化藝術活動。

執行方式及執行期間：

繼 101 年大東文化藝術中心演藝棟之開館系列活動(高雄春天藝術節)、兩樂團專題音樂會、校園教育巡演及推廣、跨界合作、大廳音樂會及導覽等各項藝文推廣業務順利推動後；至 107 年度續結合高雄春天藝術節辦理系列活動，引進國際優質表演節目，與國內優秀表演藝術團體進行合作，並將持續規劃二樂團系列音樂會、大師班、藝術教育等活動，期協同公部門提倡文化藝術之教育目的。108 年度將舉辦各類藝術教育推廣 205 場以上為目標。此外，本會積極與國際藝術中心組織接軌，以尋求更多的國際表演節目合作及劇場交流機會。

(二)經費需求：本年度所需經費為 1 億 7,037 萬元。

(三)預期效益：配合政策目標，推展大高雄音樂教育與培養欣賞藝文活動風氣，引進精緻表演藝術節目，擴大城市藝文交流，提昇團隊節目製作能力，增加國際合作機會。

財團法人高雄市愛樂文化藝術基金會

總 說 明(續)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參、本年度預算概要

一、收支營運概況

- (一) 本年度勞務收入 2,690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660 萬元，增加 30 萬元，約 1.13%，主要係演出收入增加所致。
- (二) 本年度受贈收入 2,258 萬元，與上年度預算數 2,258 萬元相同。
- (三) 本年度政府補助基本營運收入 1 億 1,700 萬元，與上年度預算數 1 億 1,700 萬元相同。
- (四) 本年度其他業務收入 75 萬元，與上年度預算數 75 萬元相同。
- (五) 本年度財務收入 14 萬元，與上年度預算數 14 萬元相同。
- (六) 本年度勞務成本 1 億 3,764 萬 7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 億 3,710 萬元，增加 54 萬 7 千元，約 0.40%，主要係用人費用增加所致。
- (七) 本年度管理費用 3,272 萬 3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147 萬元，增加 125 萬 3 千元，約 3.98%，主要係用人費用增加所致。
- (八) 以上總收支相抵後，計短絀 300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短絀 150 萬元，增加短絀 150 萬元，約 100.00%，主要係用人費用增加所致。

二、現金流量概況

- (一)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 萬元。
- (二)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3 萬元，其中現金流入合計 23 萬元，包括增加其他負債 23 萬元。

三、淨值變動概況

本年度期初淨值 3,388 萬 8 千元，減少本年度短絀 300 萬元，期末淨值為 3,088 萬 8 千元。

肆、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果概述

一、前年度決算結果及成果概述

(一) 決算結果：

- 1. 勞務收入決算數 2,329 萬 3 千元，較預算數 2,610 萬元，減少 280 萬 7 千元，約 10.76%，主要係售票收入減少所致。
- 2. 受贈收入決算數 2,285 萬 7 千元，較預算數 2,250 萬元，增加 35 萬 7 千元，約 1.59%，主要係受贈收入增加所致。

財團法人高雄市愛樂文化藝術基金會

總 說 明(續)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3. 政府補助基本營運收入決算數 1 億 900 萬，與預算數 1 億 900 萬元相同。
4. 其他業務收入決算數 357 萬，較預算數 60 萬元，增加 297 萬元，約 495%，主要係政府補助專案計畫收入增加所致。
5. 財務收入決算數 5 萬 7 千元，較預算數 15 萬元，減少 9 萬 3 千元，約 62%，主要係利息收入減少所致。
6. 其他業務外收入決算數 636 萬 9 千元，較預算數 0 元，增加 636 萬 9 千元，主要係無形資產認列沖轉收入所致。
7. 勞務成本決算數 1 億 2,873 萬 3 千元，較預算數 1 億 2,941 萬元，減少 67 萬 7 千元，約 0.52%，主要係用人費用減少所致。
8. 管理費用決算數 2,780 萬 8 千元，較預算數 3,071 萬 9 千元，減少 291 萬 1 千元，約 9.47%，主要係用人費用減少所致。
9. 以上總收支相抵後，計賸餘 860 萬 5 千元，較預算數短絀 161 萬元，增加 1,021 萬 5 千元，約 634.47%，主要係收入增加及用人費用減少所致。

(二) 計畫執行成果概況：

1. 藝文活動推廣

A. 高雄春天藝術節

「全民共賞」、「創新突破」為本會企劃節目之首要精神，自 2010 年起，秉持該精神與文化局共同辦理「高雄春天藝術節」，諸如：獨創引領全台的「草地音樂會」、針對嬰幼兒及學齡前兒童辦理「小小阿瑪迪斯音樂會」等，並持續引進國際知名優秀表演節目，透過世界演奏名家、在地曲藝團體與二樂團的合作為高雄市民帶來多元精采的文化生活。

2017 高雄春天藝術節，節目內容包含音樂、戲劇、舞蹈和歌劇四大類型節目，以及本會自製大型歌劇《卡門》經典巨獻，邀請國內外知名聲樂家及合唱團，以全新舞台服裝設計，呈現觀眾眼前，帶給民眾多元化的藝術饗宴。

本會所企劃的節目深入多元化題材和各種議題，於地域、族群、形式等版圖上不斷拓展，力求各年齡層、各類族群之民眾都能樂在其中，獲得撼動人心共鳴，106 年累積近 5 萬參與人次，使得南台灣表演藝術觀眾人口逐年大幅增加，有助於大高雄表演藝術環境更加蓬勃發展。

財團法人高雄市愛樂文化藝術基金會

總 說 明(續)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1)音樂節目

以多元豐富的聲光、影音效果，辦理大型音樂會，例如：「咱的電影咱的歌」228 草地音樂會、「阿瑪迪斯」草地音樂會、《聽風醉月》、《Just 貝多芬》、《舞噴弄笛畫台灣》、《小小阿瑪迪斯袋鼠抱抱寶寶音樂會》、《舌尖上的音符-餐廳音樂會系列》、《梁祝情笙》等。

(2)戲劇節目

邀請國內外優秀的演藝團隊，演出《異形三姊妹》、《王者傳說》、《辦公室大爆炸》、《靈界偵探少年組》等。

(3)舞蹈節目

呼應尼采著作「悲劇的誕生」，力邀北方芭蕾舞團演出《悲·欲》，與英國科使舞團合作，首度將舞蹈節目帶到戶外空間演出《為你跳支舞，好嗎？》，並採用莫札特 4 首曲子編創出台灣民間傳說與童話故事情節的舞蹈作品，大膽挑戰少見的「樂舞共演」，與高雄青少年交響樂團、高雄青年舞者合作演出樂舞青春《那段秘境旅程》。

(4)傳統戲劇節目

以跨國製作概念，聯合澳洲、美國、義大利、台灣眾多歌手共同演出喬治·比才(Georges Bizet)的著作-歌劇《卡門》。

B. 一般性活動推廣

為了促進音樂普及化及持續朝向多元豐富的發展目標邁進，並給市民更多欣賞國際級大師演奏的機會，本會活動推廣類型包含與當代國際級音樂大師、知名演奏家合作；與流行音樂、舞蹈、傳統藝術、爵士、多媒體影音等不同表演形式結合，吸引樂迷前來欣賞，亦可開拓團員視野、增進個人演奏技巧，有助於樂團整體演出水準的提升。節目包括《貝多芬計畫》、《老布與老柴》、《樂在你左右》、《風雲際會》、《魔鬼與使徒的合唱》、《草原飛歌》、《七彩大地》、《今夜維也納》。

另外，二樂團亦至國內外地區巡迴演出，展現二樂團優秀的演出實力，提升在台灣音樂界的競爭力與知名度，也以音樂做為最佳的城市外交及文化行銷。節目包括《心情電影院》、《旗山分館動土典禮-銅管五重奏》、《日本金澤貝多芬音樂祭》、《螢姬物語》、《樂見台灣-作曲大師之夜》。

2. 藝術教育推廣

為落實推動音樂藝術教育，本會長期耕耘校園教育、藝術推動，不僅把音樂藝術引進校園，更結合大東文化藝術中心多元展覽館的軟硬體設施，舉辦大廳音樂會、假日戶外表演活動，活絡大東文化藝術中心人氣，提升音樂藝術素質，包含「校園藝術教育」、「岡東美音」、「大廳音樂會」、「假日藝文饗宴」。

財團法人高雄市愛樂文化藝術基金會

總 說 明(續)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A. 校園藝術教育

「校園藝術教育」系列活動不但是本會創立宗旨之一，更是長期積極推動的目標。基金會除了邀請學童至音樂廳欣賞演出或到大高雄各國小辦理校園巡迴演出外，更將音樂藝術教育落實在偏遠地區或原鄉部落推廣，讓資源較為匱乏地區的學童也能有欣賞演出及藝術教育的難得機會。

「高雄市國樂團附設青少年國樂團」成立於 2015 年 8 月，禮聘知名指揮李英老師擔任指揮，以發揚傳統音樂精神，提升民族藝術文化水準，及培育傳承音樂素養宗旨。

「高雄市交響樂團附設青少年管弦樂團」成立於 2004 年 6 月，2013 年起正式更名為「高雄市交響樂團附設青少年交響樂團」。禮聘知名指揮呂景民老師擔任指揮，傳承學子們正規音樂素養。

團員經公開甄選選出，集結南臺灣音樂班及熱愛音樂的學子。課程除團練外，也安排分部練習、聘請樂界具演奏及教學專業的老師擔任指導，傳授演奏技術與經驗。每年定期於寒暑假辦理大型售票音樂會，希望藉以帶動南部學子合奏學習之風氣，也讓喜愛音樂的樂迷有更多聆聽音樂會的機會。

「高雄市國樂團附設青少年國樂團」與「高雄市交響樂團附設青少年交響樂團」各執行 2 年、13 年，每期人數 60 到 70 人(每期持續增加中)。每年舉辦二場音樂會，獲得廣大的好評，也吸引更多青年學子參加樂團甄選。本團以成為台灣最具規模的青少年樂團為目標持續發展中。

節目包括《將軍少年》、《將軍少年 2》、《雪哈拉莎德》、《海的隨想》。

B. 岡東美音

為使廣大市民能在週休二日，欣賞高優質的音樂會，從中窺見大高雄地區文化藝術普及化與城市開發趨向成熟穩健的風貌，二樂團不定期安排或接受邀請前往岡山演藝廳、大東演藝廳、高美館、音樂館等舉行一系列推廣性音樂會，可望活絡地方館舍以提升岡山、鳳山在地藝文參與，並可將音樂與美術等不同藝術範疇結合，延伸藝文欣賞的共鳴與交集。

節目包括《春聲若響》、《初春弦音》、《蛻變·新生-高美館 23 週年音樂會》、《秋憶》、《Blue Moon-高美館中秋音樂會》、《迴聲·洄響》、《好年享樂-高美館年終音樂會》。

財團法人高雄市愛樂文化藝術基金會

總 說 明(續)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C. 大廳音樂會

大東文化藝術中心的建築空間因別具特色，開館以來即成為高雄地區一個重要的新文化地標，其中演藝廳的大廳挑高且透明、寬敞的獨立空間，本會也在非劇場使用時段規劃大廳音樂會系列活動，提供市民朋友一個免費而優質的小型音樂演出。

大廳音樂會原則上於每週日辦理一場演出，以西方古典音樂之室內樂編制或者是東方絲竹樂演出為主，包含了傳統樂曲、民謠、爵士等不同類別之音樂演出，合計 106 年度共演出 54 場，參與觀眾人數為 22,035 人。

D. 假日戶外表演

大東園區戶外空間因特殊之建築造型與半戶外之開放特質，吸引不少民眾假日來訪。為強化園區整體之藝文氛圍，每週六傍晚戶外舉辦假日藝文饗宴，提供市民生活優質之小型展演活動，且活動類型相當多元，除音樂演出之外，還包括如小型戲劇、傳統藝術、傳統及現代偶戲以及舞蹈或者是兒童親子活動等，都吸引不少民眾特地前來欣賞，也成功行銷大東文化藝術中心，強化中心與在地社區之連結。本系列活動 106 年度共辦理 51 場，共計約有 41,900 人參與。

E. 愛 PASS 雲端服務平台

本會與文化局所推動的「愛 PASS 雲端服務平台」，係應用智慧型手機、4G 寬頻網路、行動電子商務、物聯網、雲端運算及數位內容產業，發展專為傳統藝文消費打造創新應用之共享服務平台，便利的雲端服務，提供各類藝文活動雲端購票、雲端訂位、雲端驗票進場票進場。

「愛 PASS 雲端服務平台」自 105 年 1 月啟用以來，至今註冊會員人數已突破 3 萬人，完成 2016 臺灣國際遊艇展、2016 及 2017 高雄春天藝術節、駁二青春設計節、2016 及 2017 高雄電影節、高雄市電影館平日影展、海音中心 C10 LIVE WAREHOUSE、哈瑪星臺灣鐵道館及園區門票等相關售驗票任務，參與人數約 25 萬人次，銷售票房已突破 7,000 萬元。

與開發廠商高盛大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合作意願書(MOU)，以「愛 PASS 雲端服務平台」向經濟部提出「愛 PASS 智慧觀光系統開發及創新應用服務計畫」，於 106 年 7 月獲得經濟部之產業升級創新平台輔導計畫補助，持續開發具備美食、旅遊、購物、交通、藝文及行動支付(iPASSpay 及支付寶)之行動電子商務平台。

3. 整合行銷

為拓展大高雄地區藝文觀賞市場，提升觀眾對高雄春天藝術節與本會二樂團節目等

財團法人高雄市愛樂文化藝術基金會

總 說 明(續)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整體印象、對劇碼熟悉度，更進而增進民眾購票進場觀賞節目的意願，以提升票房、滿意度及藝文人口扎根與深化之目標，本會積極策劃多元行銷策略，運用戶外媒體、廣播電台、網路廣告媒體、平面媒體、電子媒體、召開活動記者會等行銷方式。

4. 劇場服務工作成效

A. 演藝廳劇場技術服務

大東文化藝術中心演藝廳為一 880 席之中型劇場，為能達成劇場專業化，同時與當代劇場技術接軌，文化局與本會共同合作，在行政制度上採用舞台監督制，負責協調節目之技術需求以及相關聯繫工作，以減少演出團隊溝通介面，簡化行政程序，並提供每一檔節目燈光、音響、舞台之專業技術人員，合計為四名技術人力，供演出團隊專業技術協助與諮詢，同時確保各項演出設備穩定運作。

106 年劇場之使用率相當高，演出場次為 183 場，當年累計入場人次達將近 10 萬人，堪稱為國內相當活躍之中型劇場，除國內知名表演藝術團隊之外，也包含許多南部在地社團及學校，不僅提供大高雄地區市民優質表演藝術欣賞場館，同時也是南台灣團隊最佳的展演平台。

B. 演藝廳劇場前台服務

演藝廳前台服務屬於劇場服務第一線的工作，演出節目進行當中的各項觀眾服務工作，包括驗票、寄物、帶位、演出秩序之維護以及無障礙動線之引導等，本會也秉持高標準的前台服務內容，以提升觀眾欣賞表演藝術之感受與經驗。

專業劇場除後台技術人員之外，大東演藝廳之前台服務為求專業化，自 101 年度開館以來訓練、聘用計時服務人員以協助劇場前台管理工作，並與國內一流表演藝術設施接軌，參考可供學習、合作之制度，建立一個優質服務的劇場空間。

C. 現代劇場探秘-演藝廳專業導覽

為推廣表演藝術，讓來訪的市民更熟悉劇場的空間與特色，大東文化藝術中心自開館以來，即開辦「現代劇場探秘-演藝廳專業導覽」的服務，提供「預約導覽」與週末假日「定時導覽」，成為南台灣地區唯一提供專業導覽之表演藝術劇場。

本會自 101 年起受理預約導覽，接待事前預約之特定對象或者是對劇場有興趣之機關團體，106 年導覽活動共計有 36 場，約 1,081 人次參與。

財團法人高雄市愛樂文化藝術基金會

總 說 明(續)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截至 107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

- (一) 勞務收入執行數 1,370 萬 6 千元，較預計數 1,330 萬元，增加 40 萬 6 千元，約 3.05%，主要係演出收入增加所致。
- (二) 受贈收入執行數 1,593 萬元，較預計數 1,129 萬元，增加 464 萬元，約 41.10%，主要係受贈收入增加所致。
- (三) 政府補助基本營運收入執行數 7,800 萬元，較預計數 5,850 萬元，增加 1,950 萬元，約 33.33%，主要係預撥政府補助基本營運收入所致。
- (四) 其他業務收入執行數 244 萬 4 千元，較預計數 37 萬 5 千元，增加 206 萬 9 千元，約 551.73%，主要係政府補助專案計畫收入增加所致。
- (五) 財務收入執行數 2 萬 4 千元，較預計數 7 萬元，減少 4 萬 6 千元，約 65.71%，主要係利息收入減少所致。
- (六) 其他業務外收入執行數 13 萬 2 千元，較預計數 0 元，增加 13 萬 2 千元，主要係雜項收入增加所致。
- (七) 勞務成本執行數 6,226 萬 7 千元，較預計數 6,855 萬元，減少 628 萬 3 千元，約 9.17%，主要係用人費用減少所致。
- (八) 管理費用執行數 1,429 萬元，較預計數 1,573 萬 5 千元，減少 144 萬 5 千元，約 9.18%，主要係用人費用減少所致。
- (九) 以上總收支相抵後，計賸餘 3,367 萬 9 千元，較預計數短絀 75 萬元，增加 3,442 萬 9 千元，主要係認列已撥政府補助收入及部分支出尚未核銷所致。

